

王明彬

延津县财政局 关于调整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的 公开说明

2019 年 8 月 28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延津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预算调整向社会公开的相关规定，现予以公开。

联系电话：预算股 0373-7627860



延津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延人常〔2019〕19号

延津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调整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的 决 议

(2019 年 8 月 28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延津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延津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的议案》，会议表决通过了该议案，决定批准县政府调整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同意新增政府债券 335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800 万元,专项债券 30700 万元)。

会议要求，县政府及财政部门要严格按照规定，切实规

范使用债券资金，确保专款专用；要科学合理分配债券资金，重点向民生领域和提质增效项目上倾斜，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延津县人大常委会

2019年8月28日



延津县人民政府文件

延政文〔2019〕26号

签发人：李泽宙

延津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 2019 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的议案

县人大常委会：

2019 年度县级财政收支预算经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要求，结合我县实际，需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对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作如下调整：

一、新增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我县 2019 年新增债务限额 4.77 亿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0.76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4.01 亿元）。在新增债务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除外债转贷部分按照外债转贷相关规定举借外，

一律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

二、新增政府债券使用调整

根据上级要求，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结合我县实际，优先支持在建项目平稳建设，保障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重点支持“一带一路”建设等重大区域战略，落实建设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污染防治、棚户区改造等国家和我省重大决策部署，推进百城建设提质工程、重大铁路项目、卫生社保、水利工程、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城镇基础设施等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我县新增债券 33500 万元拟使用调整情况如下：

（一）一般债券。根据《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新乡市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等规定，《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115 号），下达我县新增一般债券 2800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当赤字不能减少时可采取借新还旧的办法偿还。新增一般债券主要用于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卫生健康、水利工程和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等无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竣工时间长、支出迫切、影响较大而又无财力安排的工程。拟安排项目如下：

延津县中医院的卫生健康支出 35 万元；城管局、住建局的城乡社区支出 1357 万元；水利局水利建设支出 331 万元；产业集聚区、交通局交通运输支出 1077 万元。

（二）专项债券。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

《新乡市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规定，新增专项债券 30700 万元，纳入政府性基金管理，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新增专项债券主要用于土地储备、棚户区改造和土地综合整治方面，拟安排项目如下：

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国土部门的 2019 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9700 万元。

2. 棚改专项债券：住建部门的民生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17600 万元。

3. 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专项债券：国土部门的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3400 万元。

三、偿还类债券规模上限

（一）偿还类债券规模上限情况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明确 2019 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发行规模上限的通知》（新财预〔2019〕27 号）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规模上限 4209 万元，为一般债券规模上限 4209 万元。

（二）偿还类债券规模上限使用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28 号）《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113 号）《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三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114 号）已下达我县再融资一般债券 4181 万元，预计 9 月份再使用上级财政部门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 14 万元，共计使用再融资债券 4195 万元专项用于偿还我县 2019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通过自筹财力 14.6 万元偿还 2019 年到期的政府一般债券，2019

年共计偿还到期的政府债券 4209.6 万元。

请予审议。

附件：1. 延津县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2. 延津县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2019 年 8 月 26 日

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8 月 26 日印发

延津县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一般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支出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一般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一、税收收入	36,089		36,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01		21,901
增值税	15,232		15,232	二、外交支出			
营业税				三、国防支出	383		383
企业所得税	4,450		4,45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381		14,381
企业所得税退税				五、教育支出	47,527		47,527
个人所得税	1,500		1,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587		1,587
资源税	550		55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6		2,2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0		1,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85		44,985
房产税	1,300		1,3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185	35	33,220
印花税	700		7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54		1,85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10		2,61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739	1,357	10,096
土地增值税	1,500		1,5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2,947	331	33,278
车船税	1,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512	1,077	3,589
耕地占用税	2,300		2,3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0		300
契税	3,047		3,047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8		168
烟叶税				十六、金融支出			
环境保护税	200		2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81		81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0		1,470
二、非税收入	19,432		19,43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64		764
专项收入	2,700		2,7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1		51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682		2,68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2		
罚没收入	10,290		10,290	二十二、预备费	1,500		1,5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0		1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864		1,864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100		3,1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9,563		9,563
捐赠收入	80		80	年初预留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80		380	其他支出	9,563		9,563
其他收入	100		100				
本 级 收 入 合 计	55,521		55,521	本 级 支 出 合 计	229,140	2,800	231,940
转移性收入	185,923	2,800	188,723	转移性支出	12,304		12,304
上级补助收入	123,667		123,667	上解支出	12,000		12,000
返还性收入	6,366		6,366	体制上解支出	1,202		1,20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7,892		97,892	专项上解支出	10,798		10,79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409		19,409	调出资金			
上年结余收入	3,782		3,782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调入资金	53,674		53,674	其他调出资金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33		2,533	年终结余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51,141		51,14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04		30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800	2,800	7,600				
收 入 总 计	241,444	2,800	244,244	支 出 总 计	241,444	2,800	244,244

延津县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专项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支出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专项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37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8		18
三、港口建设费收入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9		19
四、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00		9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9		1,159
六、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840		84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159		1,159
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4,260		94,26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补缴的土地价款				三、节能环保支出			
划拨土地收入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四、城乡社区支出	65,345	30,700	96,045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59	3,400	55,459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78		1,178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90		1,190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160		1,160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1,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8		358
十一、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9,700	11,700
十二、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00	17,600	25,000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资金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峡工程后续工作资金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省级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五、农林水支出			
十三、车辆通行费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300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十五、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六、交通运输支出	1,195		1,195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195		1,195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八、其他支出	1,907		1,90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32		432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75		1,475
				九、债务付息支出	3,284		3,284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97,300		97,300	支出合计	72,927	30,700	103,627
转移性收入	27,743	30,700	58,443	转移性支出	52,116		52,11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1,640		1,64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640		1,640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上年结余收入	16,703		16,703	调出资金	51,141		51,141
调入资金				年终结余			
其中: 地方政府性基金调入专项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75		97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400	30,700	40,100				
收入总计	125,043	30,700	155,743	支出总计	125,043	30,700	155,743

延津县财政局文件

延财〔2019〕85号

签发人：王明彬

延津县财政局

关于2019年县级财政预算收支调整的 请 示

县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上级财政部门有关债务管理的通知精神及我县实际，拟对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作如下调整：

一、新增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我县 2019 年新增债务限额 4.77 亿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0.76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4.01 亿元）。在新增债务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除外债转贷部分按照外债转贷相关规定举借外，一律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

二、新增政府债券使用调整

根据上级要求，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结合我县实际，优先支持在建项目平稳建设，保障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重点支持“一带一路”建设等重大区域战略，落实建设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污染防治、棚户区改造等国家和我省重大决策部署，推进百城建设提质工程、重大铁路项目、卫生社保、水利工程、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城镇基础设施等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我县新增债券 33500 万元拟使用调整情况如下：

（一）一般债券。根据《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新乡市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等规定，《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115 号），下达我县新增一般债券 2800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当赤字不能减少时可采取借新还旧的办法偿还。新增一般债券主要用于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卫生健康、水利工程和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等无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竣工时间长、支出迫切、影响较大而又无财力安排的工程。拟安排项目如下：

延津县中医院的卫生健康支出 35 万元；城管局、住建局的城乡社区支出 1357 万元；水利局水利建设支出 331 万元；产业集聚区、交通局交通运输支出 1077 万元。

具体支出科目及金额详见附件 1。

（二）专项债券。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新乡市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规定，新增专项债券 30700 万元，纳入政府性基金管理，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新增专项债券主要用于土地储备、棚户区改造和土地综合整治方面，拟安排项目如下：

1.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国土部门的 2019 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9700 万元。

2.棚改专项债券：住建部门的民生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17600 万元。

3.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专项债券：国土部门的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3400 万元。

具体支出科目及金额详见附件 2。

三、偿还类债券规模上限

（一）偿还类债券规模上限情况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明确 2019 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发行规模上限的通知》（新财预〔2019〕27 号）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规模上限 4209 万元，为一般债券规模上限 4209 万元。

（二）偿还类债券规模上限使用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28 号）《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

第二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113号)《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三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预〔2019〕114号)已下达我县再融资一般债券4181万元,预计9月份再使用上级财政部门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14万元,共计使用再融资债券4195万元专项用于偿还我县2019年到期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通过自筹财力14.6万元偿还2019年到期的政府一般债券,2019年共计偿还到期的政府债券4209.6万元。

当否,请批示。

- 附件: 1.延津县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2.延津县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延津县财政局

2019年8月8日印发

延津县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一般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支出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一般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一、税收收入	36,089		36,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01		21,901
增值税	15232		15,232	二、外交支出			
营业税				三、国防支出	383		383
企业所得税	4450		4,45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381		14,381
企业所得税退税				五、教育支出	47,527		47,527
个人所得税	1500		1,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587		1,587
资源税	550		55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6		2,2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0		1,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85		44,985
房产税	1300		1,3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185	35	33,220
印花税	700		7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54		1,85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10		2,61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739	1,357	10,096
土地增值税	1500		1,5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2,947	331	33,278
车船税	1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512	1,077	3,589
耕地占用税	2300		2,3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0		300
契税	3047		3,047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8		168
烟叶税				十六、金融支出			
环境保护税	200		2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81		81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0		1,470
二、非税收入	19,432		19,43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64		764
专项收入	2700		2,7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1		51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682		2,68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2		
罚没收入	10290		10,290	二十二、预备费	1,500		1,5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0		1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864		1,864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100		3,1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9,563		9,563
捐赠收入	80		80	年初预留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80		380	其他支出	9,563		9,563
其他收入	100		100				
本 级 收 入 合 计	55,521		55,521	本 级 支 出 合 计	229,140	2,800	231,940
转移性收入	185,923	2,800	188,723	转移性支出	12,304		12,304
上级补助收入	123,667		123,667	上解支出	12,000		12,000
返还性收入	6,366		6,366	体制上解支出	1,202		1,20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7,892		97,892	专项上解支出	10,798		10,79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409		19,409	调出资金			
上年结余收入	3,782		3,782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调入资金	53,674		53,674	其他调出资金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33		2,533	年终结余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51,141		51,14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04		30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800	2,800	7,600				
收 入 总 计	241,444	2,800	244,244	支 出 总 计	241,444	2,800	244,244

延津县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专项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支出项目	2019年 年初预算	新增 专项债券	2019年 调整预算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37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8		18
三、港口建设费收入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9		19
四、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00		9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9		1,159
六、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840		84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159		1,159
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4,260		94,26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补缴的土地价款				三、节能环保支出			
划拨土地收入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四、城乡社区支出	65,345	30,700	96,045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59	3,400	55,459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78		1,178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90		1,190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160		1,160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1,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8		358
十一、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9,700	11,700
十二、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00	17,600	25,000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资金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峡工程后续工作资金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省级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五、农林水支出			
十三、车辆通行费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300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十五、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六、交通运输支出	1,195		1,195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195		1,195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八、其他支出	1,907		1,90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32		432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75		1,475
				九、债务付息支出	3,284		3,284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97,300		97,300	支出合计	72,927	30,700	103,627
转移性收入	27,743	30,700	58,443	转移性支出	52,116		52,11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1,640		1,64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640		1,640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上年结余收入	16,703		16,703	调出资金	51,141		51,141
调入资金				年终结余			
其中: 地方政府性基金调入专项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75		97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400	30,700	40,100				
收入总计	125,043	30,700	155,743	支出总计	125,043	30,700	155,743